

台州市椒江永兴喷织有限公司年产 1800 万
米牛津布技改项目(先行)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台州市椒江永兴喷织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浙江科达检测有限公司

二零二二年九月

总 目 录

第一部分：验收监测报告表	1
第二部分：验收意见	56
第三部分：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62

台州市椒江永兴喷织有限公司年产 1800 万
米牛津布技改项目(先行)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报告表

浙科达检[2021]验字第 054 号

建设单位：台州市椒江永兴喷织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浙江科达检测有限公司

二零二二年九月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161112341694

名称：浙江科达检测有限公司

地址：台州市经中路729号8幢4层

经审查，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现予批准，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你机构对外出具检验检测报告或证书的法律 responsibility 由浙江科达检测有限公司承担。

许可使用标志



161112341694

发证日期：2016年07月07日

有效期至：2022年07月06日

发证机关：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责 任 表

[台州市椒江永兴喷织有限公司年产 1800 万米牛津布技改项目
(先行)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项 目 负 责 人 :

报 告 编 写 人 :

审 核:

签 发:

建设单位: _____ (盖章)

电话: 13957678835

传真:

邮编: 318000

地址: 浙江省台州市椒江下陈街道昌盛街 3 号

编制单位: _____ (盖章)

电话: 0576-88300161

传真:

邮编: 318000

地址: 浙江省台州市经中路 729 号

目 录

表一	1
表二	5
表三	10
表四	16
表五	18
表六	21
表七	23
表八	28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30
附图 3 项目雨污流向图	32
附图 5 现场部分照片	34
附图 6 现场废水站处理设施图	35
附件 1 环评批复	36
附件 2 排污许可证	40
附件 3 危废处置合同	41
附件 4 危废处置公司资质	42
附件 5 危废台账	44
附件 6 排污权凭证	47
附件 7: 检测报告	49
附件 8 “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55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台州市椒江永兴喷织有限公司年产 1800 万米牛津布技改项目（先行）				
建设单位名称	台州市椒江永兴喷织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建设地点	浙江省台州市椒江下陈街道昌盛街 3 号				
主要产品名称	牛津布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1800 万米牛津布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1300 万米牛津布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1 年 7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21 年 8 月		
调试时间	2021 年 9 月 30 日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1 年 11 月 3-4 日 2021 年 11 月 6-7 日		
环评报告审批部门	台州市生态环境局椒江分局（原椒江区环保分局）	环评报告编制单位	杭州孚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诸城市华德环保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诸城市华德环保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6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40 万元	比例	6.67%
实际总概算	700 万元	环保投资	32 万元	比例	4.57%
验收监测依据	<p>1、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p> <p>（1）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九号《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p> <p>（2）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七十号《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 月 1 日；</p> <p>（3）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三十一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修订），2018 年 10 月 26 日；</p> <p>（4）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七十七号《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p> <p>（5）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9 月 1 日修订；</p>				

	<p>(6)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82 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p> <p>(7)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p> <p>(8) 原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p> <p>(9) 浙江省政府令第 388 号《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2021 年 2 月修正）。</p> <p>(10)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生态环境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公安部、交通运输部、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部令第 15 号 2021.01.01 起施行）。</p> <p>2、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p> <p>(1)生态环境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公告 2018 年第 9 号，2018 年 5 月 16 日。</p> <p>3、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决定</p> <p>(1) 《台州市椒江永兴喷织有限公司年产 1800 万米牛津布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杭州孚泽有限公司，2021 年 7 月；</p> <p>(2) 台州市生态环境局椒江分局《台州市椒江永兴喷织有限公司年产 1800 万米牛津布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台环建（椒）[2021]59 号），2021 年 7 月 22 日。</p> <p>4、其他相关文件</p> <p>(1) 《台州市椒江永兴喷织有限公司喷织废水处理工程设计方案》，诸城市华德环保设备制造有限公司。</p> <p>(2) 台州市椒江永兴喷织有限公司提供的其他相关资料。</p> <p>1、废水</p> <p>①环评标准</p>
--	---

验收监测评价
标准、标号、级
别、限值

根据调查，项目所在地污水已纳入市政污水管网。本项目废水主要为喷水织布废水和生活污水。喷水织布废水经厂区自建废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与经化粪池预处理的生活污水一同纳入市政污水管网，送至台州市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处理达标后外排。纳管标准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总磷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 33/887-2013）相关标准限值，总氮排放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相关标准限值）。经台州市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处理，出水标准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A 标准，具体标准限值见表 1-1、1-2。

1-1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浓度单位：mg/L（pH 除外）

污染因子	pH	COD _{cr}	BOD ₅	SS	总磷	氨氮	总氮	石油类	LAS
进管标准	6~9	500	300	400	8.0 ^①	35 ^①	70 ^②	30	20

注：①参照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浓度限值。

②参照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浓度限值。

表 1-2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浓度单位：mg/L

污染因子	pH	COD _{cr}	BOD ₅	SS	总磷	氨氮	总氮	石油类	LAS
出水标准	6~9	50	10	10	0.5	5(8) ^①	15	1	0.5

注：①括号外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括号内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

②验收执行标准

项目废水验收执行标准与环评一致，具体指标见表 1-1、1-2。

2、噪声

①环评标准

厂界：本项目位于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下陈昌盛街 3 号，根据《台州市椒江区声环境功能区划》，本项目所在地属于 1002-3-19，为 3 类功能区，本项目厂界区域的声环境质量执行 3 类排放标准，其中靠近机场路的东侧厂界执行 4a 类排放标准，详见表 1-3。

表 1-3 GB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标准类别	标准值 leq:dB(A)	
	昼间	夜间
3 类	65	55
4a 类	70	55

敏感点：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质量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中 2 类标准，即昼间 60dB，夜间 50dB。

②验收执行标准

项目噪声验收执行标准与环评一致，具体指标见表 1-2。

3、固废

①环评标准

本项目的一般固体废弃物 2021 年 7 月 1 日前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中相关要求，2021 年 7 月 1 日后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中相关要求。

②验收执行标准

危险废物按照《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版）分类，危险废物贮存应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危险废物收集 贮存 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要求；一般工业固体废弃物的贮存场所应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4、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纳入总量控制要求的主要污染物为 COD_{Cr}、NH₃-N，总量控制情况见表 1-3。

总量控制因子	COD _{Cr}	NH ₃ -N
环评批复总量控制值	1.576	0.158
本次验收执行总量值	1.576	0.158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

1、地理位置及平面布局

（1）地理位置

本项目位于浙江省台州市椒江下陈街道昌盛街 3 号（中心坐标 经度 121° 26'、纬度 28° 35'），利用台州市椒江长城织布厂的闲置工业厂房（建筑面积 966.10m²）进行生产牛津布，主要有整经、分绞、穿棕、喷水织布、打卷等生产工序。项目地理位置与环评一致，本项目地理位置详见附图 1。

项目所在地东面为两月墩村与下陈小学；西面为刘洋村；东北侧为下陈中学。厂界外 500m 范围内不存在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等保护目标，本项目周围 50m 防护距离内无环境敏感点，能满足卫生防护距离要求，项目周边情况见表 2-1。

表 2-1 项目周边情况

项目周边情况	方位	最近距离（m）
两月墩村	东侧	53
下陈小学	东侧	194
下陈中学	东北侧	429
刘洋村	西侧	396

（2）平面布局

根据实际调查，本项目位于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下陈昌盛街 3 号，共一层，厂房大门位于东北侧，朝东，厂房北侧自东向西依次为白坯放区、原料仓库、轴头堆放区、污水处理站、危废暂存库和一般固废库，厂房南侧自东向西依次为办公室、打卷区、白坯放区、喷水织布车间、整经车间和成品仓库。厂区实际平面布局与环评一致，厂区平面布置情况见附图 2。

2、建设内容

项目名称：台州市椒江永兴喷织有限公司年产 1800 万米牛津布技改项目（先行）；

建设单位：台州市椒江永兴喷织有限公司；

建设性质：技改；

项目投资：项目总投资 700 万元，环保投资约 32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4.57%；

项目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本次项目全厂共有员工人数 40 人，厂区不设食堂及宿舍楼，企业生产实行全天 24h 三班制生产，年工作时间 300 天。

产品规模：年产 1300 万米牛津布。

表2-2 本项目具体产品方案一览表

序号	主要产品名称	产品产量
1	牛津布	1800 万米

3、主要生产设备

本先行项目主要生产设备具体情况如下表 2-3。

表2-3 主要设备情况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环评数量(台/套)	实际数量(台/套)	备注
1	喷水织布机	JW-821-75	20	4	较环评少 16 台
2	喷水织布机	HW-230	30	20	较环评少 10 台
3	喷水织布机	HW-190	20	20	与环评一致
4	喷水织布机	SW-18	10	10	与环评一致
5	整经机	QJ208	2	2	与环评一致
6	打卷机	/	2	2	与环评一致
7	空压机	/	1	1	与环评一致
8	废水处理设施	/	1	1	与环评一致

由上表可知，各类型喷水织布机数量有所变动，根据实际调查，企业减少了 26 台喷水织布机，其余设备数量与环评一致，本项目为先行项目，实际产能为 1300 万米每年，所以本次设备变动所以不属于重大变动。

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1、原辅料消耗情况

本项目产品采用的原辅料消耗具体见下表 2-5。

表2-4 主要原辅料消耗一览表

序号	原材料	环评年消耗量	2021 年 8-10 月 实际消耗量	备注
1	涤纶丝	2100t/a	480t	固态
2	润滑油	0.2t/a	0.03t	液态
2	水	82200t/a	19200t	液态
3	电	72 万 Kwh/a	14 万 Kwh	/

(2) 水平衡

据企业提供资料与现场调查，项目实际用水平衡图见图 2-1。



图 2-1 项目用水平衡图

主要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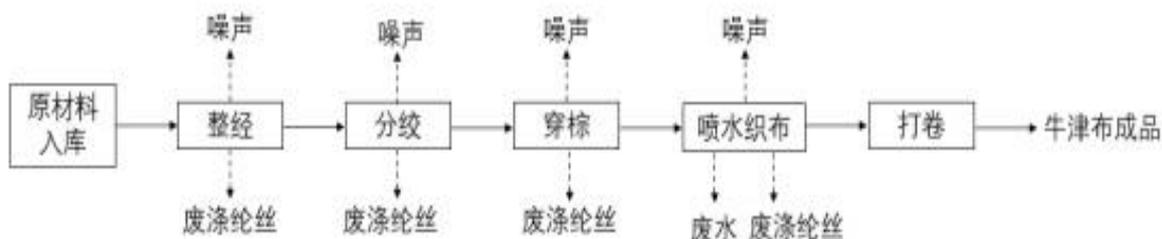


图 2-2 本项目牛津布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图

工艺流程说明：

1、整经：整经是在整经机上进行的。整经技术是将一定根数的经纱按工艺设计规定的长度和幅宽，以适宜的、均匀的张力平行卷绕在经轴或织轴上的工艺过程。整经工序使得经纱卷装由筒子变成经轴或织轴，若所制成的是经轴，则再通过浆纱工序形成织轴。若所制成的是织轴，则提供给穿经工序，为构成织物的经纱系统作准备，是织前准备的关键工序之一。此过程有噪声及废涤纶丝产生。

2、分绞：将经整经机分束的涤纶丝通过分绞机分绞成卷。此过程有噪声及废涤纶丝产生。

3、穿棕：根据织物工艺要求把经纱按一定规律穿入挺进片棕丝钢筘。此过程有噪声及废涤纶丝产生。

4、喷水织布：本项目采用喷水织布工艺，喷水织机属于喷射织机，是利用喷射水流对纬纱产生摩擦牵引力，使固定在筒子上的纬线引入梭口，使经纱、纬纱在织机上进行交织。此过程有噪声、废水及废涤纶丝产生。

5、打卷：经喷水织机加工后，布料由打卷机卷到卷轴上，最后包装入库。

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性质、规模、平面布置、污染防治措施方面的建设情况与环评一致，主要变动情况如下：

仪器设备数量：企业减少了 26 台喷水织布机，其余设备数量与环评一致。本项目为先行项目，能满足年产 1300 万米牛津布的需求。

对照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先行项目重大变动情况对照表见表 2-5。

表 2-5 项目重大变动清单对照表

序号	类别	重大变动内容	已建成项目实际情况分析
1	性质	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的。	不涉及重大变动。 项目性质为新建，与环评一致。
2	规模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 30% 及以上的。	不涉及重大变动。 项目生产规模与环评一致。
3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不涉及重大变动。 项目排放生活污水以及生产废水，与环评一致，不涉及第一类污染物排放。
4		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细颗粒物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可吸入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臭氧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其他大气、水污染物因子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超标污染因子）；位于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 及以上的。	不涉及重大变动。 本项目位于二类达标区，项目污染物排放较环评不增加。
5	地点	重新选址；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	不涉及重大变动。 较环评无变化。
6	生产工艺	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 （1）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 （2）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3）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	不涉及重大变动。 项目产品和生产工艺与环评一致，污染物排放种类和排放总量未较环评增加。

		加的； （4）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 及以上的。	
7		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变化，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 及以上的。	不涉及重大变动。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与环评一致。
8	环境保护措施	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第 6 条中所列情形之一（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 及以上的。	不涉及重大变动。项目无废气，废水防治措施与环评一致。
9		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废水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不涉及重大变动。厂区有一个污水排放口，一个雨水排放口，未新增废水排放口，废水排放方式与环评一致。
10		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度降低 10% 及以上的。	不涉及重大变动。无废气产生。
11		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不涉及重大变动。较环评无变化。
12		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不涉及重大变动。与环评一致。
13		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变化，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低的。	不涉及重大变动。较环评无变化。

项目变动不增加污染物排放总量，不增加污染物排放种类，参照《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本项目建设内容的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1、废水

环评要求：根据环评，本项目废水的防治要求见表 3-1。

表 3-1 本项目废水的防治要求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水污染物	生活污水	化学需氧量、氨氮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经台州市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处理达标后排放。
	织造废水	化学需氧量、氨氮、悬浮物、石油类	织造废水经厂区自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纳管标准后，60%回用于喷水织布工艺，其余 40%纳管排放。

实际情况：

(1) 污染源调查

项目产生的废水为职工生活污水和织造废水。实际产生的废水种类与环评一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纳管送台州市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织造废水经厂内污水处理设施（设计的处理废水量为 1000m³/d 的设施，其处理工艺为：隔油+气浮+沉淀）处理后回用于生产。项目废水产生及处置情况见表 3-2，废水处理工艺图见图 3-1。

表 3-2 废水产生及处置情况

废水类别	来源	污染因子	排放规律	治理措施	排放去向
生活污水	员工生活	化学需氧量、氨氮	间歇	经化粪池预处理	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经台州市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处理达标后排放。
织造废水	喷水织布	化学需氧量、氨氮、悬浮物、石油类		经厂内污水设施处理	经厂区自建污水处理设施（由诸城市华德环保设备制造有限公司设计的处理废水量为 1000m ³ /d 的设施，其处理工艺为：隔油+气浮+沉淀）处理达纳管标准后，60%回用于喷水织布工艺，其余 40%纳管排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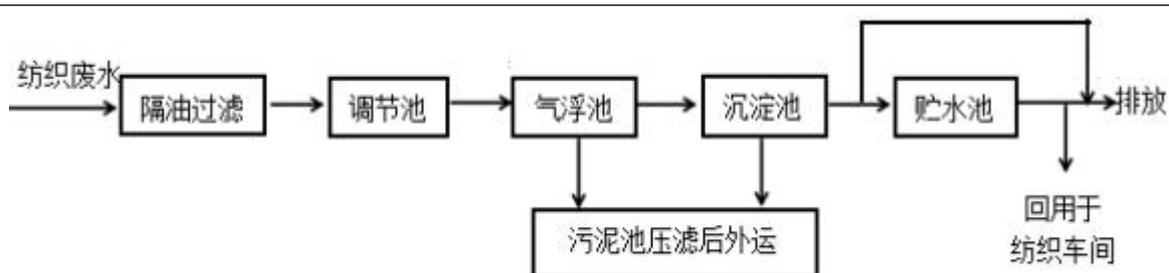


图 3-1 废水处理设施工艺流程

(2) 厂区雨污分流、清污分流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排水管网平面图和现场核实，项目厂区建有雨水管网、污水管网，可基本实现雨污分流，清污分流。厂区设有一个污水排放口和一个雨水排放口。

2、废气

本项目无废气产生。

3、噪声

环评要求：根据环评，本项目噪声的防治要求见下表。

表 3-3 本项目噪声的防治要求

类型	环评的防治要求
噪声	合理布置生产设备，远离厂界；设备底部设置减震垫减震；定期对设备进行润滑，避免因设备不正常运转产生高噪声现象；作业时关闭门窗。

实际情况：

(1) 污染源调查

根据调查，项目噪声主要来自机械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

(2) 噪声治理措施

具体噪声治理措施见表 3-4：

表 3-4 项目噪声源情况及治理措施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实际数量（台/套）	治理措施
1	喷水织布机	JW-821-75	4	①合理布置生产设备。 ②选用优质低噪声设备。 ③定期对设备进行维护和保养，避免因设备不正常运转产生高噪现象。
2	喷水织布机	HW-230	20	
3	喷水织布机	HW-190	20	
4	喷水织布机	SW-18	10	
5	整经机	QJ208	2	
6	打卷机	/	2	
7	空压机	/	1	
8	废水处理设施	/	1	

4、固废

环评要求：根据环评，本项目固废的防治要求见下表 3-5。

表 3-5 固废防治措施

序号	固废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属性	环评处置措施
1	废润滑油	设备维护	液	危险 废物	委托有资质公司处理
2	废油	废水处理			
3	废包装桶	原料包装	固		
4	废水处理污泥	废水处理	固	一般 固废	集中收集,定期外售综合利用
5	废涤纶丝	纺织工段	固		
5	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	固	/	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实际情况：

(1) 污染源调查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废涤纶丝、废润滑油、废油、废包装桶、废水处理污泥、生活垃圾。项目实际固废种类与环评中一致。

(2) 固废堆场的建设

一般固废：本项目产生的一般固废为废涤纶丝、废水处理污泥。一般固废配套建设一般固废堆场，用于存放废水处理设施产生的污泥，能满足防雨防晒要求。

危险废物：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为废润滑油、废油、废包装桶。目前企业已配套设置 1 间危废堆场，为密闭式单独隔间，危废堆场尺寸为 8m²；堆场地面及墙裙采用防腐漆刷砌，底部铺设不锈钢托盘，门口张贴危废标识和危废周知卡，堆场内设有危废记录台账。

生活垃圾：厂区内定点设置可密闭式垃圾桶，防止臭气扩散。

(3) 固废处置方法

本项目固废的产生和处置情况见下表：

表 3-6 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一览表

序号	固废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属性	环评处置措施	实际处置措施
1	废润滑油	设备维护	液	危险 废物	委托有资质公司 处理	委托浙江通顺资源开 发有限公司定期处置
2	废油	废水处理				
3	废包装桶	原料包装	固			
4	废水处理 污泥	废水处理	固	一般 固废	集中收集,定期外售 综合利用	集中收集,定期外售综 合利用
5	废涤纶丝	纺织工段	固			
6	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	固	/	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5、环保设施投资

项目总投资 700 万元，环保投资约 32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4.57%，项目环保设施投资费用具体见表 3-7。

表 3-7 项目环保设施投资费用

序号	项目	内容	金额（元）
1	废水	废水管路收集，废水处理设施	25
2	噪声	隔声降噪措施	3
3	固废	固废堆场建设，固废处置	4
合计			32

6、项目“三同时”及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表 3-8 项目“三同时”污染防治措施落实情况

类型内容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环评防治措施	实际防治措施
水污染物	生活污水	化学需氧量、氨氮	化粪池	经化粪池预处理
	织造废水	化学需氧量、氨氮、悬浮物、石油类	废水处理设施	废水处理设施
固体废物	生产固废	废润滑油、废油、废包装桶	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内，分类分区堆放，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内，分类分区堆放，定期委托浙江通顺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处置
		废水处理污泥、废涤纶丝	集中收集，定期外售综合利用	集中收集，定期外售综合利用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噪声	合理布置生产设备，远离厂界；设备底部设置减震垫减震；定期对设备进行润滑，避免因设备不正常运转产生高噪声现象；作业时关闭门窗。		①合理布置生产设备。 ②选用优质低声设备。 ③定期对设备进行维护和保养，避免因设备不正常运转产生高噪声现象。	

表 3-9 环评审查意见（台环建（椒）[2021]59 号）落实情况

类别	环评审查意见	落实情况
项目建设	本项目位于台州市椒江区下陈街道昌盛街 3 号，主要生产工艺为整经、分绞、穿棕、喷水织布、打卷等，主要生产设备包括喷水织布机、整经机、打卷机等。项目实施后可形成年产 1800 万米牛津布的	已落实。 本项目为先行项目，位于台州市椒江区下陈街道昌盛街 3 号，共一层。购置喷水织布机、牵经机、打卷机等设备建成年产 1300 万米牛津

	生产能力。根据环评结论，该项目在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防治生态破坏和环境污染措施的前提下，环境不利影响能够得到控制。	布的生产能力。
废水防治	加强废水污染防治。本项目室内外均应做到雨污分流、清污分流。项目主要废水为织造废水和生活污水等。织造废水经预处理后 60%水量回用于织造工序，40%经预处理达台州市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纳管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生活污水经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废水最终由台州市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处理。本项目废水纳管水质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及《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	已落实。 企业严格实施雨污分流制度。织造废水经预处理后 60%水量回用于织造工序，40%经预处理达台州市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纳管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生活污水经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废水最终由台州市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处理。本项目废水纳管水质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及《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
噪声防治	加强噪声污染防治。本项目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合理布置车间，将高噪声车间布置在远离厂界的位置；合理布局生产设备在车间内的位置，尽量远离车间墙体，以减低噪声的传播和干扰；尽量选用低噪声设备，在设备发出噪声的部位要加上一定的消声和减震措施；加强设备的维护、更新，杜绝因设备不正常运转而产生的高噪声。	已落实。 企业已合理布置生产设备、选用优质低声设备、定期对设备进行维护和保养，避免因设备不正常运转产生高噪现象。经监测，厂界噪声均达标。
固废防治	加强固废污染防治，本项目产生的固废要分类收集、规范堆放，禁止露天堆放，防止二次污染。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做到日产日清。废涤纶丝、废水处理污泥等一般固废执行 GB18599-2001《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及其修改单（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废润滑油、废油等危险废物执行 GB18597-2001《危险废物贮存 污染控制标准》及其修改单（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HJ2025-2012《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等相关标准要求。	已落实。 项目固废分类收集，设有危险废物仓库。危废定期委托浙江通顺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废水处理污泥、废涤纶丝统一收集后外售相关公司再生利用。
总量控制	严格落实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措施。项目应实施源头控制，采用先进生产工艺及控制原辅材料质量，以减少污染物的产生量。按《报告表》结论，本项	已落实。 本项目实施后污染物总量项目实施后，污染物本项目化学需氧量排放量为 1.10t/a，氨氮排放量为

	目总量控制指标值：COD _{Cr} 1.576t/a，氨氮 0.158t/a。0.110t/a。（满足环评建议总量要求：本项目 COD _{Cr} 、氨氮需进行区域削减替代。化学需氧量 1.576t/a，氨氮 0.158t/a）。
其他	<p>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在项目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计中认真落实各项环保要求，环保设施须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设计。项目竣工后，应当按照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生产。</p> <p>已落实。项目积极落实环保“三同时”制度，委托浙江科达检测有限公司验收监测。</p>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环评审批原则符合性分析

根据《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浙江省人民政府令第 388 号 第三次修正），本项目的审批原则符合性分析如下：

（1）建设项目符合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的要求。本项目位于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下陈昌盛街 3 号，符合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的要求。

（2）排放污染物符合国家、省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和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要求由污染防治对策及达标分析可知，落实了本评价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对策后，本项目产生的各项污染物均能做到达标排放。

本环评建议总量控制指标为 COD_{Cr}1.576t/a、氨氮 0.158t/a。根据相关文件，本项目新增 COD_{Cr}、氨氮的削减替代比例分别为 1:1、1:1，本项目 COD_{Cr} 削减替代量为 1.576t/a、氨氮削减替代量为 0.158t/a。

2、环评审批要求符合性分析

（1）建设项目符合主体功能区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乡规划的要求

本项目位于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下陈昌盛街 3 号，根据企业提供的土地证，项目用地为工业用地，符合台政办发〔2020〕24 号文件关于企业用地的相关要求。

（2）建设项目符合国家和省产业政策的要求

根据项目立项文件（2105-331002-07-02-439008），本项目主要生产牛津布，工艺主要为喷水织布等，项目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本项目与现有产业政策不抵触，符合产业政策要求。本项目也不属于《〈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浙江省实施细则》中的禁止类，因此可认为本项目的实施符合产业政策要求。

3、总结论

台州市椒江永兴喷织有限公司年产 1800 万米牛津布技改项目（先行）符合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的要求，排放污染物符合国家、省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和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要求，符合主体功能区

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乡规划、国家和省产业政策的要求。

因此，从环境保护角度看，本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3、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台州市生态环境局椒江分局《台州市椒江永兴喷织有限公司年产 1800 万米牛津布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台环建（椒）[2021]59 号），2021 年 7 月 22 日，见附件 1。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监测分析方法

监测分析方法按国家标准分析方法和国家环保总局颁布的监测分析方法，质量保证措施按《浙江省环境监测质量保证技术规定》执行。具体监测分析方法详见表 5-1。

表 5-1 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类别	序号	测定项目	分析方法/方法来源	检出限
废水	1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1147-2020	/
	2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4mg/L
	3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4mg/L
	4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mg/L
	5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0.010mg/L
	6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0.06mg/L
	7	动植物油		
噪声	8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

2、监测仪器

本次验收项目我公司所用的监测仪器设备状态均正常且在有效检定周期内，采样前对采样器的流量计进行校准，直读式仪器用标准气进行校准，噪声仪在噪声测定前进行校正。用于该项目监测的主要仪器设备情况见表 5-2。

表 5-2 监测仪器设备情况

类别	检测因子	检测仪器名称	型号	证书编号	有效期
废水	pH 值	便携式酸度计	AZ8601	JZHX2020060549	2022.06.01
	化学需氧量	具塞滴定管	50mL	YR201701580	2022.01.15
	氨氮	可见分光光度计	2100	JZHX2020060542	2022.06.01
	总磷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00	JZHX2020060543	2022.06.01
	悬浮物	电子天平	BSA124S	JZHQ2020060358	2022.06.01
	石油类	红外分光测油仪	OIL480	JZHX2020060678	2022.06.01
	动植物油				2022.06.11
噪声	厂界噪声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0	JZDC2019020104	2021.12.20

3、人员资质

本次验收项目我公司的监测人员经过上岗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该项目的监测人员情况见表 5-3。

表 5-3 监测人员情况

检测因子		监测人员	证书编号	采样人员	证书编号
废水	pH 值	胡宇航	KD081	陈云鹏 胡宇航	KD073 KD081
	化学需氧量	周克丽	KD014		
	氨氮	方爱君	KD066		
	总磷	洪晓瑜	KD024		
	悬浮物	王欣露	KD015		
	石油类	周克丽	KD014		
	动植物油				
噪声		陈云鹏	KD073		
		胡宇航	KD081		

4、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采样分析方法按照原国家环保总局颁布的《环境监测技术规范》、《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第四版）进行，监测分析方法按国家标准分析方法和原国家环保总局颁布的监测分析方法及有关规定执行；质量保证措施按《浙江省环境监测质量保证技术规定》（第三版）执行，采样前对采样器的流量计进行校准，直读式仪器用标准气进行校准，噪声仪在噪声测定前进行校正；实验室分析时，对部分项目采取做平行样和质控样来进行质量控制。

（1）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均按照国家标准要求进行。实验室分析时，对部分项目采取做现场平行样、实验室平行样和质控样来进行质量控制，部分项目质控结果与评价见表 5-4。

表 5-4 部分分析项目质控结果与评价

平行双样结果评价（精确度）									
序号	分析项目	样品总数	分析批次	平行样个数	实验室平行样 (%)	样品测量值 (mg/L)	平行样相对偏差 (%)	要求 (%)	结果评价
1	化学需氧量	12	2	4	33	146	2.7	≤10	符合要求
						154			
						166	1.2		
						170			
						22	4.8		
						20			
						24	2.1		
						23			

质控结果评价（准确度）									
序号	分析项目	样品总数	分析批次	质控样个数	质控样测值 (mg/L)	质控样范围值 (mg/L)	质控样测定相对误差%	允许相对误差%	结果评价
1	化学需氧量	12	2	2	100	104±5	-3.8	±4.8	符合要求
					101		-2.9		
					33.1	35.7±3.0	-7.3	±8.4	
					33.4		-6.4		

评价：部分分析项目平行双样结果（精确度）和质控样结果（准确度）均符合要求。

(2)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多功能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声源进行校准，校准情况见下表 5-5。

表 5-5 噪声仪器校验表 单位：dB

序号	监测日期	校准器声级值	仪器测量前校准值	仪器测量后校准值	相对偏差	允许偏差	结果评价
1	2021-11-3	93.9dB	93.8dB	93.8dB	0dB	≤0.5dB	符合要求
2	2021-11-4	93.9dB	93.8dB	93.8dB	0dB	≤0.5dB	符合要求

(3) 固废调查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质量保证措施按《浙江省环境监测质量保证技术规定》（第三版）执行。调查固废堆场的建设情况，调查项目一般固废和危险固废的产生情况，并对照企业固废台账记录表，严格核实固废产生量，并明确各固废去向，核实固废的产生种类，是否有环评中未提到的隐形固废产生。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1、废水监测

根据监测目的，本次监测共设置生产废水收集池、生产废水调节池、生产废水标排口、污水总排口、雨水口 5 个采样点位，具体监测项目、点位及频次见表 6-1，废水监测点位见图 6-1。

表 6-1 废水分析项目及监测频次一览表

序号	点位名称	分析项目	监测频次
1	生产废水收集池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石油类	4 次/周期，连续 2 周期
2	生产废水调节池		
3	生产废水标排口		
4	污水总排口	pH 值、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悬浮物、动植物油、石油类	4 次/周期，连续 2 周期
5	雨水口	pH 值、SS、COD _{Cr} 、氨氮、总磷、石油类	

废水监测点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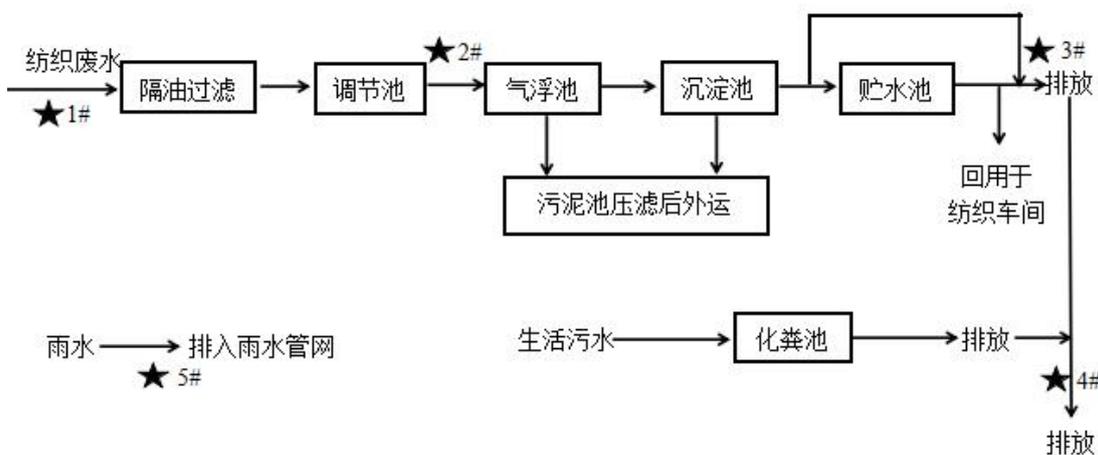


图 6-1 废水监测点位示意图

2、噪声监测

围绕项目所在该厂厂界设 4 个测点，在厂界周围敏感点设 1 个测点。每个测点在昼夜各测量一次，测两个周期。具体监测点位详见表 6-4。

表 6-4 噪声监测布点汇总表

监测点	监测点位置	频次	要求
1#	东侧厂界	昼夜 1 次，2 周期	厂界外 1 米处、高度 1.2 米以上、距任一反射面距离不小于 1m
2#	南侧厂界		
3#	西侧厂界		
4#	北侧厂界		
5#	东侧两片墩村居民点		

3、固废调查

调查固废种类、来源、数量，处置方式及暂存场所等信息。核实项目一般固废收集、贮存是否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危险废物按照《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版）分类，危险废物贮存是否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危险废物收集 贮存 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要求。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监测期间，台州腾越纺织有限公司各生产设备、环保设施正常运行，产品生产负荷达到验收监测要求，我们对该厂区生产的相关情况进行了核实，监测期间工况表见表 7-1、7-2。

表 7-1 监测期间工况表

产品名称	批复产量	设计日产量	2021 年 11 月 3 日 第一周期		2021 年 11 月 4 日 第二周期	
			实际产量	生产负荷 (%)	实际产量	生产负荷 (%)
牛津布	1300 万米	4.33 万米	3.63 万吨	83.8	3.49 吨	80.6

备注：该企业年生产时间 300 天。

表 7-2 监测期间主要生产设施运行情况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实际数量（台/套）	2021.11.3	2021.11.4
1	喷水织布机	JW-821-75	4	4	4
2	喷水织布机	HW-230	20	20	16
3	喷水织布机	HW-190	20	18	20
4	喷水织布机	SW-18	10	10	10
5	整经机	QJ208	2	2	2
6	打卷机	/	2	2	2
7	空压机	/	1	1	1
8	废水处理设施	/	1	1	1

验收监测结果：

1、废水监测结果与评价

(1) 废水监测结果

项目废水监测、雨水口监测结果见表 7-3，废水污染物排放达标分析见表 7-4。

表 7-3 废水监测结果表（单位：mg/L，pH 值除外）

测试项目		pH 值	化学需氧量	悬浮物	氨氮	总磷	石油类	动植物油	
生产 废水 收集 池	2021.11.3	1	8.74	849	160	0.660	1.36	0.40	/
		2	8.78	902	173	0.771	1.42	0.45	/
		3	8.82	821	154	0.599	1.30	0.50	/
		4	8.85	886	167	0.621	1.38	0.48	/
		均值	/	865	164	0.663	1.37	0.46	/
2021.11.4	1	8.89	821	185	0.709	1.58	0.52	/	
	2	8.82	878	162	0.664	1.51	0.46	/	

台州市椒江永兴喷织有限公司年产1800万米牛津布技改项目（先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3	8.84	927	173	0.644	1.52	0.43	/
		4	8.79	789	180	0.616	1.54	0.57	/
		均值	/	854	175	0.658	1.54	0.50	/
生产 废水 调节 池	2021.11.3	1	8.10	508	110	0.221	1.12	0.30	/
		2	8.13	541	103	0.214	1.08	0.27	/
		3	8.09	553	116	0.241	1.10	0.32	/
		4	8.16	500	121	0.226	1.11	0.25	/
		均值	/	526	113	0.226	1.10	0.29	/
	2021.11.4	1	8.23	583	135	0.241	0.932	0.34	/
		2	8.28	512	127	0.221	0.975	0.31	/
		3	8.20	561	109	0.249	1.00	0.26	/
		4	8.17	504	114	0.211	0.901	0.28	/
		均值	/	540	122	0.231	0.952	0.30	/
生产 废水 标 排 口	2021.11.3	1	7.65	168	48	0.131	0.042	0.18	/
		2	7.63	138	45	0.144	0.051	0.15	/
		3	7.68	126	41	0.126	0.059	0.12	/
		4	7.72	159	50	0.141	0.045	0.17	/
		均值	/	148	46	0.136	0.049	0.16	/
	2021.11.4	1	7.69	150	43	0.146	0.078	0.16	/
		2	7.74	163	47	0.139	0.070	0.18	/
		3	7.78	114	51	0.121	0.088	0.20	/
		4	7.70	167	54	0.129	0.083	0.13	/
		均值	/	149	49	0.133	0.080	0.17	/
标准限值			6-9	500	400	35	8	20	/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
总 排 口	2021.11.3	1	7.50	265	60	8.74	1.63	0.09	0.24
		2	7.42	252	67	9.36	1.66	0.11	0.27
		3	7.47	236	64	8.91	1.77	0.08	0.20
		4	7.40	203	70	9.24	1.71	0.07	0.20
		均值	/	239	65	9.00	1.69	0.09	0.23
	2021.11.4	1	7.49	248	63	9.58	2.23	0.12	0.29
		2	7.52	228	69	10.2	1.95	0.07	0.24
		3	7.55	207	65	8.94	2.09	0.09	0.24
		4	7.46	256	61	9.29	2.05	0.11	0.27
		均值	/	235	65	9.50	2.08	0.10	0.26
标准限值			6-9	500	400	35	8	20	100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雨 排 口	2021.11.6	1	7.12	24	/	0.136	0.038	<0.06	/
		2	7.09	21		0.114	0.059	<0.06	
		3	7.05	26		0.101	0.033	<0.06	
		4	7.01	22		0.106	0.051	<0.06	
		均值	/	27		0.114	0.045	<0.06	

2021.11.7	1	7.13	24		0.091	0.024	<0.06
	2	7.18	27		0.101	0.033	<0.06
	3	7.15	25		0.106	0.034	<0.06
	4	7.10	23		0.114	0.045	<0.06
	均值	/	22		0.103	0.034	<0.06

表 7-4 废水污染物达标分析（单位：mg/L，pH 值除外）

排放口	污染因子	日均排放浓度值		排放限值	备注
		2021 年 3 月 10 日	2021 年 3 月 11 日		
污水排 放口	pH 值	7.50	7.55	6~9	达标
	化学需氧量	239	235	500	达标
	氨氮	9.00	9.50	35	达标
	石油类	0.09	0.10	20	达标
	动植物油	0.23	0.26	100	达标
	总磷	1.69	2.08	8	达标
	悬浮物	65	65	400	达标

由上表可知监测期间，厂区污水总排口中的 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石油类、动植物油日均排放浓度值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氨氮、总磷符合 DB33/887-2013《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中相关标准限值），符合纳管标准。

2、噪声监测结果与评价

监测期间，该公司生产工况正常，厂界噪声两周期监测结果见表 7-5~7-6。

表 7-5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表 单位:LeqdB(A)

监测日期	测点编号	测点位置	昼间		夜间	
			测量时间	修约值 dB(A)	测量时间	修约值 dB(A)
2021.11.3	1#厂界东	见附 图 4	9:25	57	22:12	47
	2#厂界西		9:29	58	22:16	48
	3#厂界南		9:32	56	22:19	46
	4#厂界北		9:36	58	22:23	47
2021.11.4	1#厂界东		9:13	56	22:17	47
	2#厂界南		9:18	58	22:21	47
	3#厂界西		9:22	58	22:24	46
	4#厂界北		9:26	55	22:28	48
标准值		厂界：65		厂界：55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表 7-6 敏感点噪声监测结果表 单位:LeqdB(A)

监测日期	测点编号	测点位置	昼间		夜间	
			测量时间	测量值 dB(A)	测量时间	测量值 dB(A)
2021.11.3	5#敏感点	见附件 4	9:46	51.3	22:33	39.2
2021.11.4	5#敏感点		9:37	51.4	22:38	43.9
标准值			60		50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监测期间各设备正常运作，布局合理，项目各侧厂界噪声测点两周期昼夜间测量值均低于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的 3 类标准限值。敏感点（墩村居民点）昼夜测量值低于 GB3096-2008《声环境质量标准》2 类标准限值。

3、固体废物调查与评价

(1) 固废调查结果

① 固废产生及处置情况

据现场勘察和企业提供的资料，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废涤纶丝、废润滑油、废油、废包装桶、废水处理污泥、生活垃圾。固体废物产生情况详见表 7-7。

表 7-7 固废产生情况一览表

序号	固废名称	危废代码	性质	环评产生量 (t/a)	2021 年 7 月-9 月实际产生量 t	预计达产时产生量 (t/a)	环评处置措施	实际处置措施
1	废润滑油	HW08 900-249-08	危险废物	0.2	0	0.14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定期委托浙江通顺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处置
2	废油	HW08 900-210-08		3.5	0.84	3.36		
3	废包装桶	HW49 900-041-49		0.02	0	0.014		
3	废涤纶丝	/	一般固废	3.1	0.6	2.4	外售至相关企业综合利用	外售至相关企业综合利用
6	废除处理污泥	/		30.5	6.5	26		
7	生活垃圾	/		6	1.4	5.6		

注：因为废润滑油与装废润滑油的油桶是在年底设备检修时才使用到，故统计的这 3 个月中不产生，预计达产时产生量依据环评预估得到。

②固废堆场建设情况

目前企业已配套设置 1 间危废堆场，为密闭式单独隔间，危废堆场尺寸为 8m²；，堆场可做到防风、防晒、防雨淋、地面经防腐防渗处理，堆场门口、堆场内贴有相关标志、标识；危险废物分类收集、分开堆放。

危险废物贮存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危险废物收集 贮存 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要求；一般工业固体废弃物的贮存场所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4、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本项目排放生活污水与生产废水，约 22096t/a，纺织废水与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到进管标准的生活污水一起排入市政管网，由台州市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三期工程处理达标后排放，以化学需氧量为 50mg/L，氨氮为 5mg/L 计，项目实施后，污染物本项目化学需氧量排放量为 1.10t/a，氨氮排放量为 0.110t/a。（满足环评建议总量要求：化学需氧量 1.576t/a，氨氮 0.158t/a）。

5、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企业已基本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了各项环保措施，验收监测结果均符合相关标准，对周边环境的影响控制在环评及批复要求以内。

6、环保处理设施处理

表 7-8 废水处理设施主要污染物处理效率一览表

采样点位	悬浮物	化学需氧量	氨氮	总磷	石油类
收集池	170	860	0.661	1.46	0.48
标排口	48	149	0.135	0.064	0.165
去除率（%）	71.8	82.7	79.6	95.6	65.6

注：上述监测因子浓度为监测两周期监测结果均值。

由上表可知，监测期间本项目废水处理设施对主要污染物的去除效率分别为悬浮物 71.8%、化学需氧量 82.7%、氨氮 79.6%、总磷 95.6%、石油类 65.6%。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1、环保设施处理效率

由上表可知，监测期间本项目废水处理设施对主要污染物的去除效率分别为悬浮物 71.8%、化学需氧量 82.7%、氨氮 79.6%、总磷 95.6%、石油类 65.6%。

2、污染物排放情况

（1）废水监测结论

监测期间，厂区污水总排口中的 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石油类、动植物油日均排放浓度值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氨氮、总磷符合 DB33/887-2013《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中相关标准限值），符合纳管标准。

（2）厂界噪声监测结论

监测期间，各设备正常运作，布局合理，项目各侧厂界噪声测点两周期昼夜测量值均低于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的 2 类标准限值。敏感点（墩村居民点）昼夜测量值低于 GB3096-2008《声环境质量标准》2 类标准限值。

（3）固废调查结论

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废涤纶丝、废润滑油、废油、废包装桶、废水处理污泥、生活垃圾。

目前企业已配套设置 1 间危废堆场，为密闭式单独隔间，危废堆场尺寸为 8m²；，堆场可做到防风、防晒、防雨淋、地面经防腐防渗处理，堆场门口、堆场内贴有相关标志、标识；危险废物分类收集、分开堆放。

项目固废堆场建设情况及各固废处置情况符合环评要求。危险废物贮存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危险废物收集 贮存 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要求；一般工业固体废弃物的贮存场所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4）总量达标情况

项目实施后，污染物本项目化学需氧量排放量为 1.10t/a，氨氮排放量为 0.110t/a。（满足环评建议总量要求：化学需氧量 1.576t/a，氨氮 0.158t/a）。

3、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企业已基本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了各项环保措施，验收监测结果均符合相关标准，对周边环境的影响控制在环评及批复要求以内。

4、建议与措施

建议企业进一步提高总体管理水平，健全各项规章制度并严格遵照执行，同时做好以下工作：

（1）认真落实各项环保措施，严格执行“三同时”等环保制度，确保各污染物排放达到国家和地方规定要求。

（2）加强废水处理设施的维护和保养；

（3）加强设备的维护和保养，确保边界噪声达标排放；

（4）进一步完善危废堆场，规范设置各类标识标牌，完善固废台账；

（5）按照环评要求做好日常自行监测工作，并做好场内的安全防护措施；

（6）建立长效的管理制度，重视环境保护。树立清洁生产的思想意识，严格按照操作技术规范进行操作，防止违规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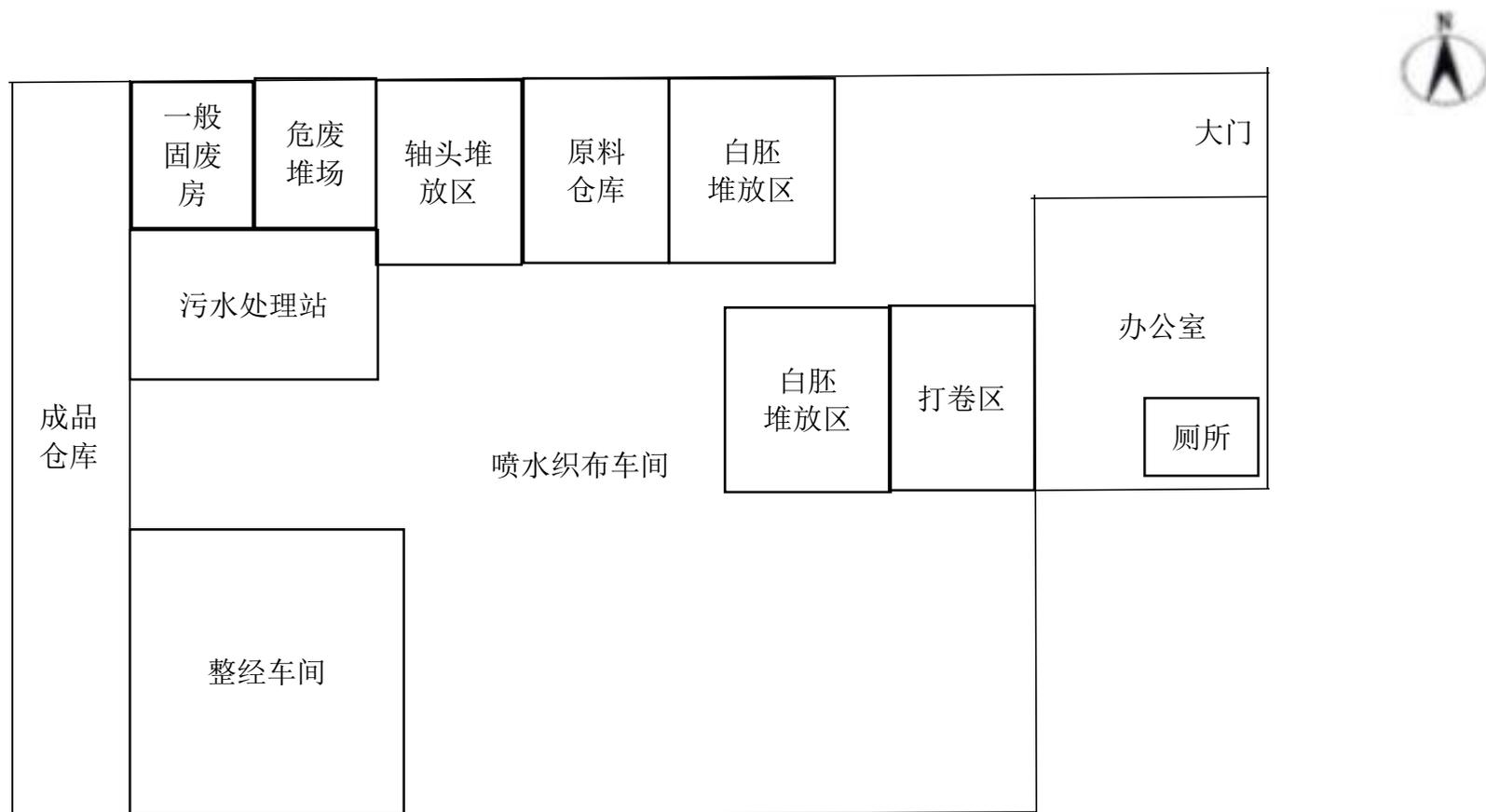
5、总结论

台州市椒江永兴喷织有限公司在项目建设的同时，较好地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该公司产生的废水、噪声污染物排放达到国家相应排放标准，固废均综合利用、合理处置。经监测，我认为台州市椒江永兴喷织有限公司年产 1800 万米牛津布技改项目（先行）污染物排放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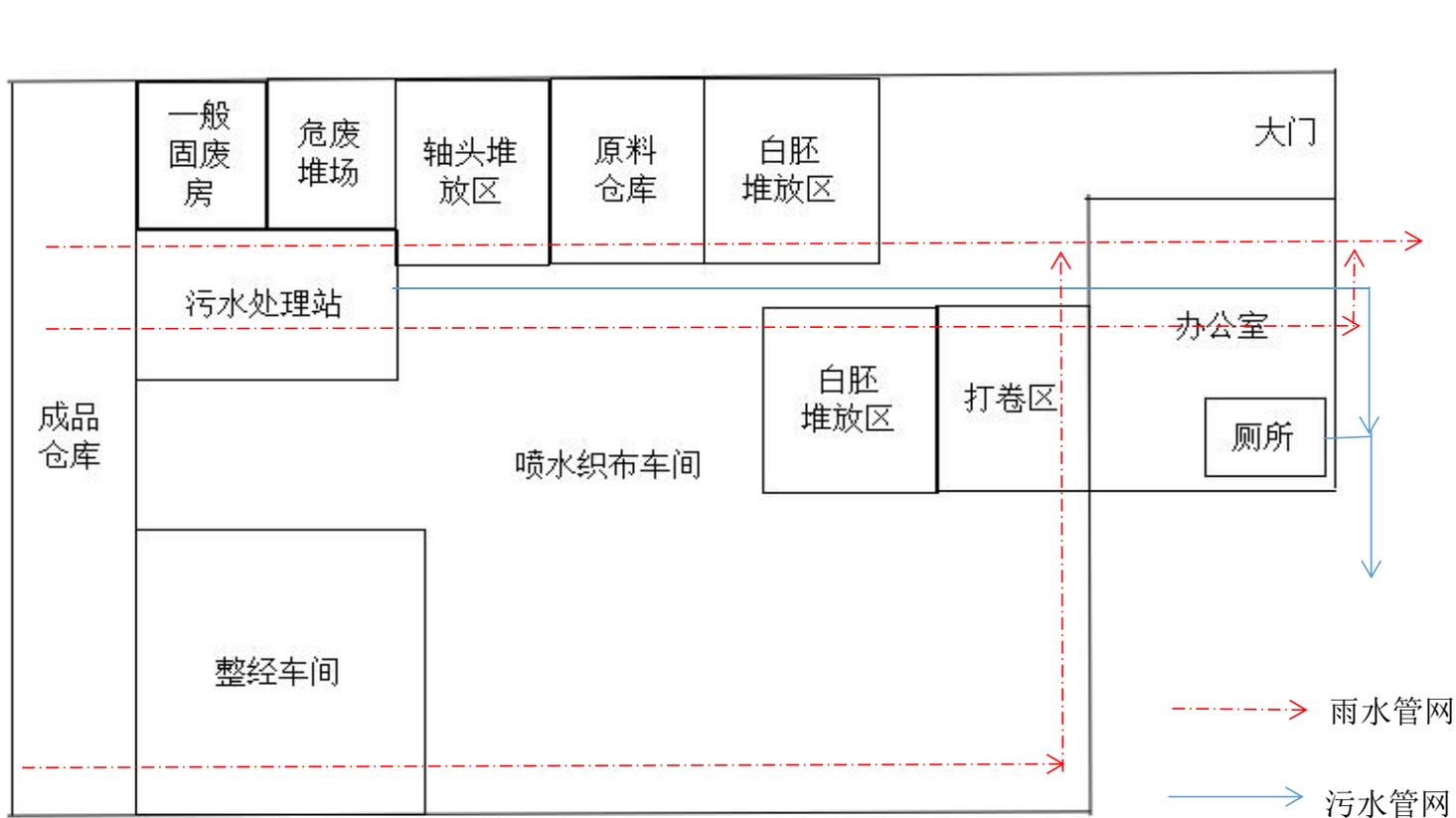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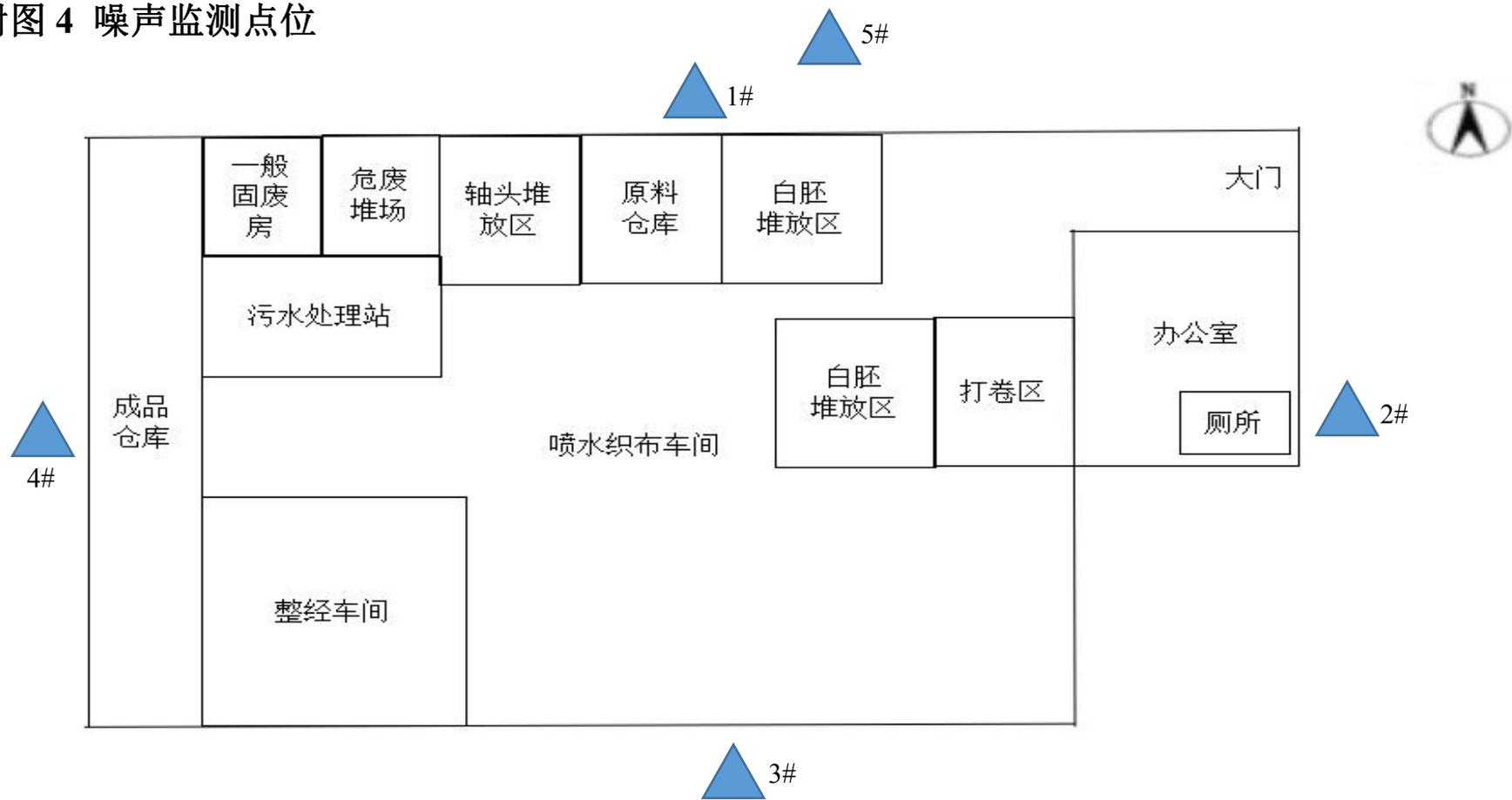
附图 2 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 3 项目雨污流向图



附图 4 噪声监测点位



附图 5 现场部分照片



附图 6 现场废水站处理设施图



附件 1 环评批复

台州市生态环境局文件

台环建（椒）〔2021〕59 号

台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台州市椒江永兴喷织有限公司年产 1800 万米牛津布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查意见

台州市椒江永兴喷织有限公司：

你单位《关于要求对台州市椒江永兴喷织有限公司年产 1800 万米牛津布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审批的函》及其它相关材料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等环保法律法规，经研究，现将我局审查意见函告如下：

一、根据你单位委托杭州孚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台州市椒江永兴喷织有限公司年产 1800 万米牛津布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以及本项目环评行政许可公示意见反馈情况，原则同意《报告表》结论。

二、本项目位于台州市椒江区下陈街道昌盛街 3 号，主要生

产工艺为整经、分绞、穿棕、喷水织布、打卷等，主要生产设备包括喷水织布机、整经机、打卷机等。项目实施后可形成年产 1800 万米牛津布的生产能力。根据环评结论，该项目在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防治生态破坏和环境污染措施的前提下，环境不利影响能够得到控制。

三、项目建设运行过程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加强废水污染防治。本项目室内外排水均应做到雨污分流、清污分流。项目主要废水为喷水织布废水和生活污水。织造废水经预处理后 60% 水量回用于织造工序，40% 经预处理达台州市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纳管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生活污水经预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废水最终由台州市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处理。本项目废水纳管水质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及《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

（二）根据《报告表》结论，本项目不产生工艺废气。

（三）加强噪声污染防治。本项目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合理布置车间，将高噪声车间布置在远离厂界的位置；合理布局生产设备在车间内的位置，尽量远离车间墙体，以减低噪声的传播和干扰；尽量选用低噪声设备，在设备发出噪声的部位要加上一定的消声和减震措施；加强设备的维护、更新，杜绝因设备不正常运转而产生的高噪声。

（四）加强固废污染防治。本项目产生的固废要分类收集、规范堆放，禁止露天堆放，防止二次污染。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做到日产日清。一般固废执行GB18599-2001《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及其修改单（环境保护部公告2013年第36号）。危险废物执行GB18597-2001《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及其修改单（环境保护部公告2013年第36号）、HJ2025-2012《危险废物收集 贮存 运输技术规范》等相关标准要求。

（五）加强污染物监测管理。定期委托有资质的环境检测单位对废水、废气、噪声等进行监测管理。

四、严格落实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措施。项目应实施源头控制，采用先进生产工艺及控制原辅材料质量，以减少污染物的产生量。按《报告表》结论，本项目实施后全厂总量控制指标值： COD_{Cr} 1.576t/a，氨氮0.158t/a。本项目初始排污权已到期，项目主要污染物具体总量准入和削减替代平衡见《报告表》。

五、建设单位应按照《企业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办法》，及时、如实地公开环境信息。

六、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依法重新报批项目环评文件。自批准之日起满 5 年，项目方开工建设的，其环评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在项目建设、运行过程中产生不符合经审批的环评文件情形的，应依法办理相关环保手续。

以上意见和《报告表》中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和风险防控措施，你单位应在项目设计、建设、运营和管理中认真予以落实，确保项目建设运营过程中的环境安全和社会稳定。你单位须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落实法人承诺，在项目发生实际排污行为之前，申领排污许可证，并按证排污。在项目投入生产或使用前，依法对环保设施进行验收，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的，不得投入生产或者使用。项目建设期和日常环境监督管理工作由当地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负责，同时你单位须按规定接受各级生态环境部门的监督检查。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区自规分局、区发改局。

台州市生态环境局椒江分局办公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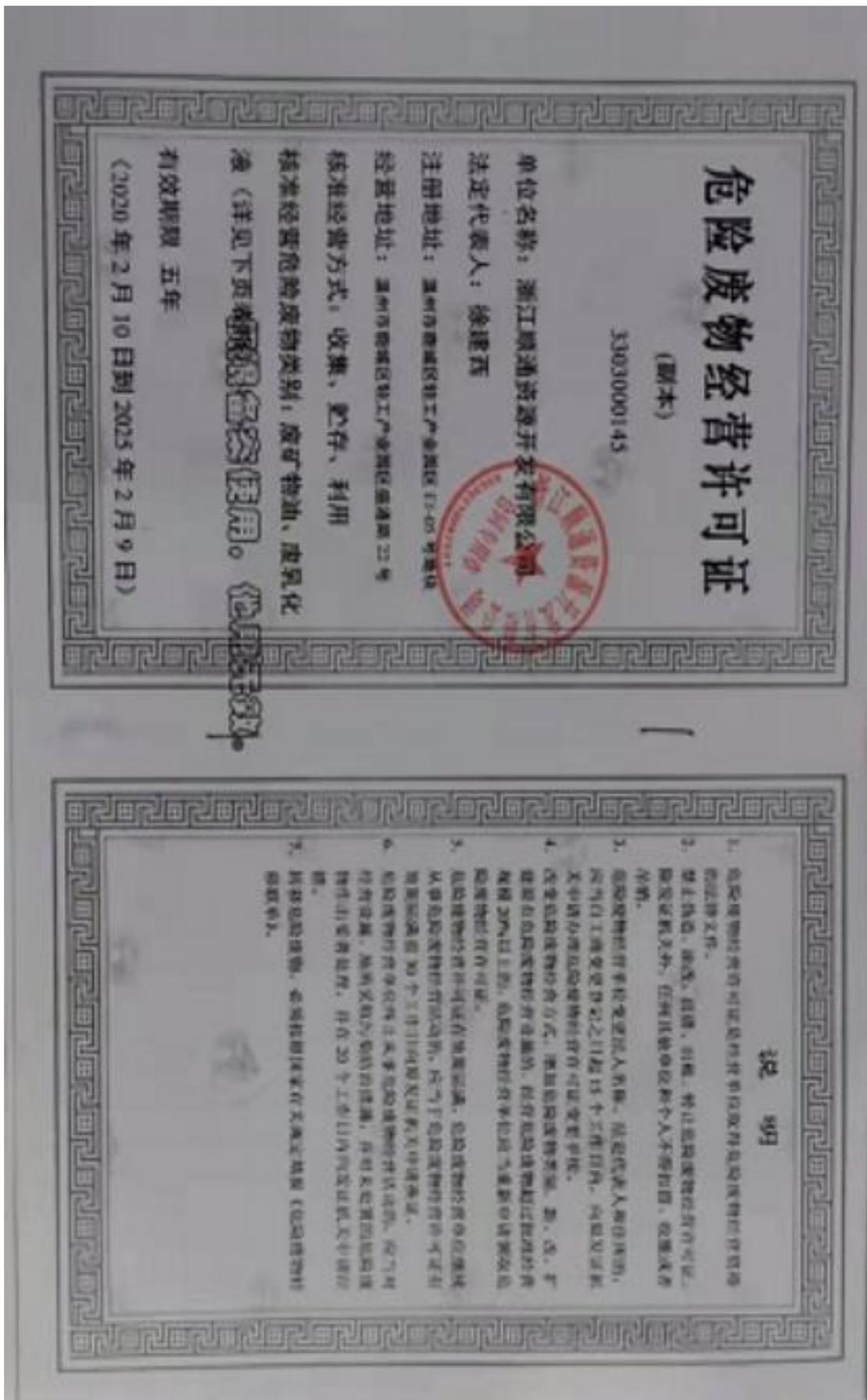
2021年7月22日印发

附件 2 排污许可证



附件 3 危废处置合同





附件 5 危废台账

浙江省工业危险废物管理台账

编号： 废矿物油 2021 0101

单位名称： 浙江科达检测有限公司（公章）

说明： 我特此确认，本台账所填写的内容均为真实。本单位对本台账的真实性负责，并承担内容不实的所有后果。

单位负责人法定代表人签名： 陈达

浙江省环境保护厅制

运行管理记录表

日期	产生数量	自行处置数量	委托贮存、处理处置情况			累计贮存数量	备注	负责人
			贮存数量	利用数量	处置数量			
(1)	(2)	(3)	(4)	(5)	(6)	(7)	(8)	(9)
2024.5.20	80kg					76kg		王达
5.21	55kg					71kg		王达
6.3.9	53kg					80kg		王达
6.13.1	65kg					95kg		王达
6.17.1	50kg					95kg		王达
6.23.1	55kg					100kg		王达
6.26.1	86kg					86kg	污泥量不足，委托处理	王达
7.2.12	96kg					182kg		王达
7.6.1	90kg					272kg		王达
7.9.1	68kg					340kg		王达
7.12.1	85kg					425kg		王达
7.15.1	85kg					510kg		王达
7.18.1	65kg					575kg		王达
7.25.1	105kg					680kg		王达
8.1.1	51kg					731kg		王达
本月合计	1059kg							

运行管理记录表

日期	产生数量	自行处置数量	委托贮存、处理处置情况			累计贮存数量	备注	填写人
			贮存数量	利用数量	处置数量			
(1)	(2)	(3)	(4)	(5)	(6)	(7)	(8)	(9)
2021.8.9日	45kg					77kg		陈青红
8.16日	48kg					82kg		陈青红
8.23日	49kg					87kg		陈青红
8.30日	61kg				680kg (0.68t)	193kg	陈青红在黄浦开槽废布已处理	陈青红
9.6日	58kg					251kg		陈青红
9.13日	55kg					306kg		陈青红
9.20日	59kg					365kg		陈青红
9.27日	68kg					433kg		陈青红
10.4日	58kg					491kg		陈青红
10.11日	65kg					556kg		陈青红
10.18日	59kg				680kg (0.68t)	614kg		陈青红
10.25日	79kg					693kg	陈青红在黄浦开槽废布已处理	陈青红
11.1日	45kg					738kg		陈青红
11.8日	50kg					788kg		陈青红
11.15日	50kg					838kg		陈青红
本页合计	803kg							

附件 6 排污权凭证

中央非税收入统一票据（电子）



票据代码：00010222
 付款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1002745090506Q
 付款人：台州市椒江永兴喷织有限公司

票据号码：3310010739
 校验码：da1b16
 开票日期：2022年6月23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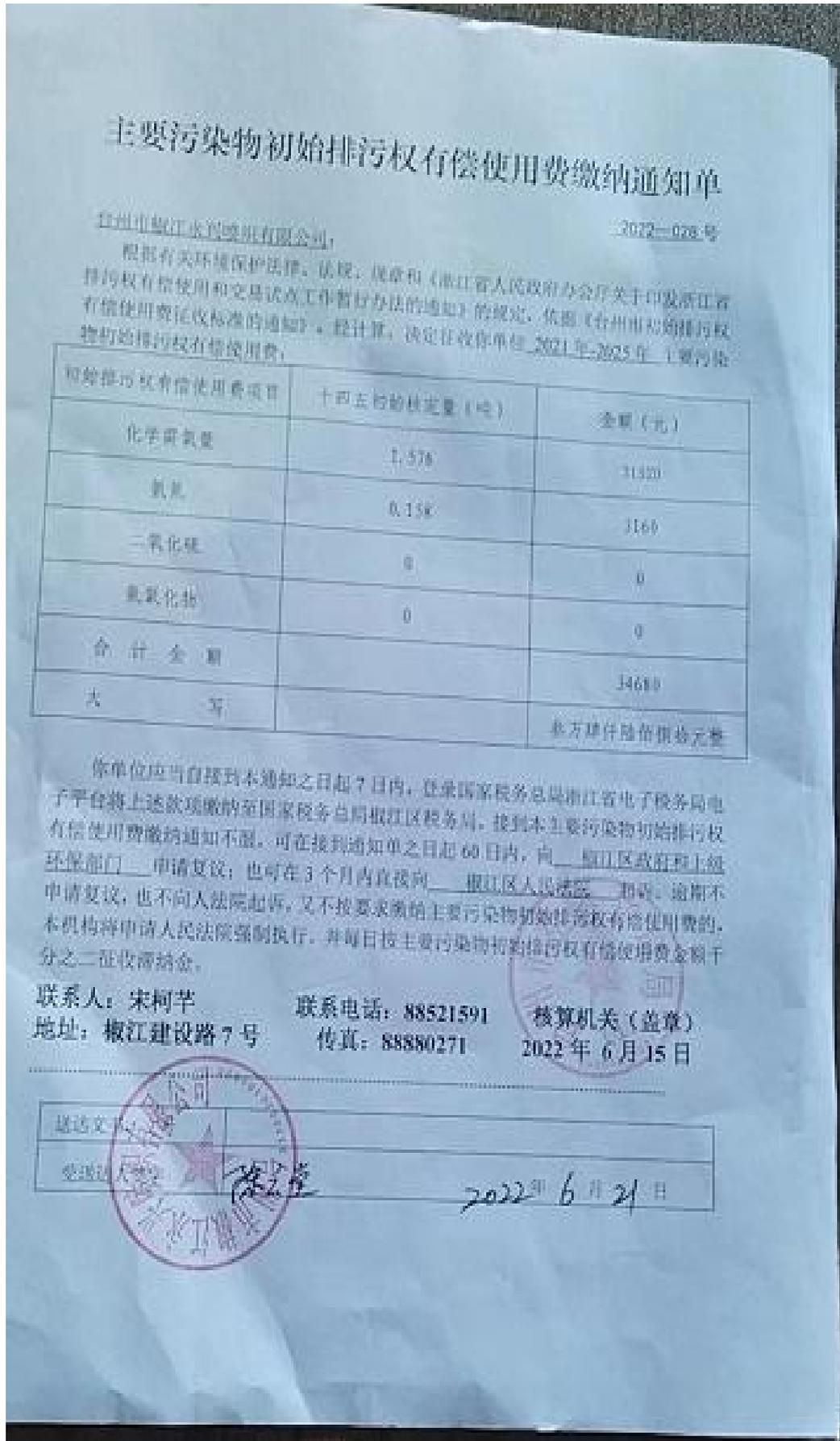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标准	金额（元）	备注
30715	排污权出让收入		1.0	34680.0	34680.0	电子税票号码： 333108220600003003
金额合计（大写）人民币叁万肆仟陆佰捌拾元整					（小写） 34,680.00	



收款单位：国家税务总局台州市椒江区税务局洪家税务所
复核人：
收款人：省局电子税务局

第 2 次 打 印 妥 善 保 管



附件 7：检测报告

MA
161112341694

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浙科达 检（2021）验字第 054 号

项目名称 台州市椒江永兴喷织有限公司 委托检测

委托单位 台州市椒江永兴喷织有限公司

浙江科达检测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专用章

浙江科达检测有限公司
浙科达检（2021）验字第 054 号
正文第 1 页 共 5 页

样品类别 废水、噪声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委托方及地址 台州市椒江永兴喷织有限公司

采样方 浙江科达检测有限公司

采样日期 2021 年 11 月 3 日、2021 年 11 月 4 日、2021 年 11 月 6 日、2021 年 11 月 7 日

采样地点 台州市椒江永兴喷织有限公司

检测地点 浙江科达检测有限公司及采样现场

检测日期 2021 年 11 月 3 日~2021 年 11 月 5 日、2021 年 11 月 6 日~2021 年 11 月 8 日

检测方法依据:

废水检测: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1147-2020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钾法 HJ828-2017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11901-1989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11893-1989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动植物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636-2012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亚甲蓝分光光度法 GB 7494-1987

噪声检测: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评价标准 不做评价。

浙江科达检测有限公司
浙科达检（2021）验字第 054 号
正文第 2 页 共 5 页

建
编

一、废水检测结果:

废水监测结果表 (单位: mg/L, pH 值除外)

测试项目	pH 值(无量纲)(实测温度)	化学需氧量	悬浮物	氨氮	总磷	总氮	石油类	动植物油	LAS
2021.11.3 生产废水 收集池	1	960	192	0.184	0.563	5.90	0.95	/	1.60
	2	1.05 × 10 ³	184	0.218	0.553	5.33	1.05	/	1.42
	3	985	163	0.231	0.604	6.34	1.12	/	1.30
	4	1.12 × 10 ³	177	0.209	0.522	5.63	1.09	/	1.50
	均值	1.03 × 10 ³	179	0.211	0.561	5.80	1.05	/	1.46
2021.11.4 生产废水 收集池	1	1.18 × 10 ³	173	0.203	0.483	6.34	1.24	/	1.55
	2	990	181	0.228	0.495	5.63	1.17	/	1.68
	3	1.02 × 10 ³	165	0.191	0.523	6.00	1.08	/	1.43
	4	1.25 × 10 ³	190	0.215	0.423	5.55	1.24	/	1.60
	均值	1.11 × 10 ³	177	0.209	0.481	5.88	1.18	/	1.57
2021.11.3 生产废水 调节池	1	540	160	0.339	/	/	0.55	/	/
	2	580	154	0.326	/	/	0.47	/	/
	3	612	138	0.315	/	/	0.62	/	/
	4	568	146	0.345	/	/	0.57	/	/
	均值	575	150	0.331	/	/	0.55	/	/
2021.11.4 生产废水 调节池	1	640	157	0.261	/	/	0.65	/	/
	2	575	164	0.280	/	/	0.54	/	/
	3	622	150	0.299	/	/	0.60	/	/

浙江科达检测有限公司
浙科达检 (2021) 验字第 054 号
正文第 3 页 共 5 页

生产废水 标排口	2021.11.3	4 均值	6.7 (18.9℃)	590	144	0.274	/	/	0.48	/	/	
		1	/	607	154	0.279	/	/	0.57	/	/	
		2	7.2 (20.4℃)	180	56	1.16	0.065	14.8	0.28	/	<0.05	
		3	7.2 (20.2℃)	205	50	1.34	0.068	13.7	0.32	/	<0.05	
	2021.11.4	4	7.3 (19.7℃)	194	59	1.27	0.049	14.2	0.24	/	<0.05	
		均值	7.3 (19.6℃)	165	53	1.15	0.058	15.3	0.35	/	<0.05	
		1	/	186	55	1.23	0.060	14.5	0.30	/	<0.05	
		2	7.1 (18.8℃)	164	49	0.520	0.084	14.1	0.34	/	<0.05	
	2021.11.3	3	7.0 (18.6℃)	179	53	0.566	0.101	14.7	0.29	/	<0.05	
		4	7.2 (18.4℃)	150	55	0.612	0.122	14.0	0.27	/	<0.05	
		均值	7.1 (18.3℃)	188	58	0.523	0.096	15.3	0.38	/	<0.05	
		1	/	170	54	0.555	0.101	14.5	0.32	/	<0.05	
	总排口	2021.11.3	2	7.4 (20.2℃)	268	67	5.16	0.957	26.5	0.22	0.32	0.159
			3	7.4 (20.1℃)	242	70	4.87	0.984	25.0	0.16	0.22	0.172
			4	7.5 (20.0℃)	285	61	5.45	0.909	28.0	0.20	0.28	0.183
			均值	7.4 (20.2℃)	270	64	5.28	0.999	26.6	0.18	0.25	0.210
2021.11.4		1	/	266	66	5.19	0.962	26.5	0.19	0.27	0.181	
		2	7.4 (18.2℃)	222	64	4.77	1.11	28.2	0.20	0.31	0.231	
		3	7.3 (18.6℃)	215	60	5.03	1.15	26.0	0.14	0.24	0.190	
		4	7.3 (18.5℃)	248	69	4.63	1.17	25.3	0.19	0.29	0.209	
标准限值		6-9	500	400	35	8	70	20	100	20	20	

浙江科达检测有限公司
浙科达检(2021)验字第 054 号
正文 第 4 页 共 5 页

雨水监测结果表 (单位: mg/L, pH 值除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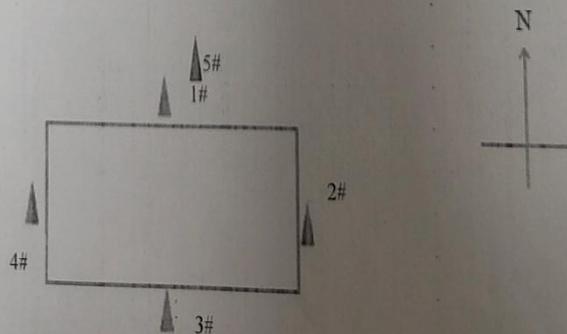
测试项目		pH 值(无量纲) (实测温度)	悬浮物	化学需氧量	石油类	
雨水	2021.11.6	1	7.8 (19.4℃)	14	22	<0.06
		2	7.8 (19.6℃)	16	26	<0.06
		均值	/	15	24	<0.06
	2021.11.7	1	7.7 (19.6℃)	19	25	<0.06
		2	7.6 (19.8℃)	17	28	<0.06
		均值	/	18	27	<0.06

二、噪声监测结果

噪声监测结果表 单位: LeqdB(A)

监测日期	测点编号	测点位置	昼间		夜间	
			测量时间	测量值 dB(A)	测量时间	测量值 dB(A)
2021.10.21	1#厂界东	见监测点示意图	09:25	56	22:12	47
	2#厂界南		09:29	57	22:16	48
	3#厂界西		09:32	55	22:19	46
	4#厂界北		09:36	58	22:23	47
	5#敏感点		11:03	51.3	22:23	39.2
2021.10.22	1#厂界东		09:13	56	22:17	47
	2#厂界南		09:18	58	22:21	47
	3#厂界西		09:22	58	22:24	46
	4#厂界北		09:26	55	22:28	48
	5#敏感点		11:04	51.4	22:38	43.9
标准值			厂界: 65 敏感点: 60		厂界: 55 敏感点: 50	

厂界及测点分布示意图:



浙科达检 (2021) 验字第 054 号
正文 第 5 页 共 5 页

结论:

END

报告编制:

孙文清

校核: *周任*

审核:

孙青

批准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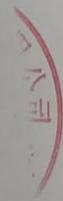
孙文清

(授权签字人)

批准日期: 2021. 11. 08



永兴
有限



附件 6 “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报告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 设 项 目	项目名称	台州市椒江永兴喷织有限公司年产 1800 万米牛津布技改项目 (先行)				项目代码		建设地点	浙江省台州市椒江下陈街道昌盛街 3 号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C2319 包装装潢及其他印刷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经度 121° 26'、纬度 28° 35'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1800 万米牛津布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1300 万米牛津布			环评单位	杭州孚泽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审批文号	台环建（椒）[2021]59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1 年 8 月			竣工日期	/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1 年 8 月 30 日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诸城市华德环保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诸城市华德环保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浙江科达检测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			
	投资总概算（万元）	6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40			所占比例（%）	6.67			
	实际总投资（万元）	7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32			所占比例（%）	4.57			
	废水治理（万元）	25	废气治理（万元）	/	噪声治理（万元）	3	固废治理（万元）	4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1000m ³ /d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7200h			
	运营单位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验收时间	2021.11	
污 染 物 排 放 达 标 与 总 量 控 制 （ 工 业 建 设 项 目 详 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化学需氧量						1.10			1.10	1.576		
	氨氮						0.110			0.110	0.158		
	固体废物						0	0		0	0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废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

第二部分：验收意见

1、验收意见

台州市椒江永兴喷织有限公司年产 1800 万米牛津布技改

项目（先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 年 7 月 1 日，台州市椒江永兴喷织有限公司根据《台州市椒江永兴喷织有限公司年产 1800 万米牛津布技改项目（先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项目审批部门审查意见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浙江省台州市椒江下陈街道昌盛街 3 号；

建设规模：年产 1300 万米牛津布；

主要建设内容：购置喷水织布机、打卷机、整经机等相关生产设备，项目分阶段实施，企业部分设备未购置，目前全厂已形成年产 1300 万米牛津布的生产能力。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企业于 2021 年 7 月委托杭州孚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台州市椒江永兴喷织有限公司年产 1800 万米牛津布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1 年 7 月 22 日通过了台州市生态环境局椒江分局的审批，批文号为台环建（椒）[2021]59 号。

目前，项目主体工程 and 环保设施已同步建成并正常运行，项目已具备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条件，并已委托浙江科达检测有限公司完成了竣工验收监测工作（浙科达检[2021]验字第 054 号）。

（三）投资情况

总投资 700 万元人民币，其中环保投资约 32 万元。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内容为：台州市椒江永兴喷织有限公司年产 1800 万米牛津布技改项目已建成的部分主体工程以及配套环境保护设施。

二、工程变更情况

根据实际调查，本项目性质、规模、建设地点、生产工艺和污染防治措施均与环评和审查意见一致，主要变动情况如下：

生产设备变动情况：喷水织布机较环评减少 26 台，未购置的生产设备企业于后续的生产中陆续购置。

根据监测报告分析，以上调整不改变产能，不产生新的污染因子，不增加污染物排放总量，对照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文，项目变动情况不属于重大变化。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一）废水

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喷水织布废水和生活污水。

厂区内实行雨污分流制度。厂区雨水经管道收集后纳入雨水管网。

喷水织布废水经厂区自建污水处理设施（格栅-隔油池处理-气浮-沉淀池处理）处理。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与处理后的生产废水汇总后一并纳入区域污水管网，排入台州市水处理发展有限公司处理。

（二）噪声

企业合理布置生产设备；定期对设备进行润滑，避免因设备不正常运转产生高噪声现象；生产期间关闭车间门窗；对高噪声设备底座安装减震垫。

（三）固废

本项目生产过程产生固体废物主要为废涤纶丝、废油桶、废润滑油、废油、污泥、生活垃圾。

废润滑油、废油桶、废油委托浙江顺通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处置；废涤纶丝、污泥外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废水

监测期间，厂区污水总排口中的 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石油类、动植物油日均排放浓度值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氨氮、总磷符合 DB33/887-2013《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中相关标准限值），符合纳管标准。

2、噪声

监测期间，各设备正常运作，布局合理，项目各侧厂界噪声测点两周期昼间测量值均低于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的 3 类标准限值。

3、固废

项目固废堆场建设情况及各固废处置情况符合环评要求。危险废物贮存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环境保护部公告2013年第36号),《危险废物收集 贮存 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要求;一般工业固体废弃物的贮存场所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4、污染物排放总量

项目实施后,污染物本项目化学需氧量排放量为1.10t/a,氨氮排放量为0.110t/a。(满足环评建议总量要求:化学需氧量1.576t/a,氨氮0.158t/a)。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敏感点(两月墩村居民点)昼夜间测量值低于GB3096-2008《声环境质量标准》2类标准限值。

六、验收结论

台州市椒江永兴喷织有限公司年产1800万米牛津布技改项目(先行)验收手续完备,基本执行了环保“三同时”要求,主要环保治理设施均已按照环评及审查意见的要求建成,建立了各类较完善的环保管理制度,废水、噪声监测结果达标,固废收集、处置符合要求,总量符合环评及审查意见要求,验收资料基本齐全。验收工作组认为该项目符合项目竣工环境保护先行验收条件,同意通过先行验收。

七、后续要求

对监测单位的要求:

监测单位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要求进一步完善监测报告内容,完善附图附件等。

对建设单位的要求:

1、加强厂区雨污分流工作,加强日常废水处理设施运行维护,做好回用水台账记录及完善回用水计量装置设置,规范排放口设置,确保废水稳定达标排放。

2、进一步规范危废堆场建设,完善危废堆场标识标牌,做好分区分类,完善危废周知卡及台账记录,及时转移危险固废,严格执行转移联单制度,防止二次污染。进一步加强车间管理,做好设备的维护和隔声、减震措施,确保厂界噪声稳定达标排放。

3、完善长效的环保管理机制,做好相关环保操作规程、管理制度上墙工作,完善相关标签、标识。加强环境风险防范管理,有效控制风险事故,确保环境安

全。

4、按相关规范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材料和结论进行公开、公示。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信息详见“台州市椒江永兴喷织有限公司年产1800万米牛津布技改项目（先行）验收人员签到表”。

验收工作组（签字）：

丁可红

孙永、陈敏全

何胜

李刚

项明

台州市椒江永兴喷织有限公司

2022年7月1日

台州市椒江永兴喷织有限公司年产1800万米牛津布技改项目(先行)验收人员签到表

2022年7月1日

验收负责人	姓名	单位	电话	身份证号码
	陈奇江	台州市椒江永兴喷织有限公司	13968672820	332601197410025120
	俞利	台州市污染防治工程技术中心	13957688679	33262319800128155X
	陈能益	台州市社会学会	18957686980	4104057984101734P
	石丽娟	台州市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	13588704566	23022219800529561K
	项攀	浙江科达检测	13058661986	331002198601200611
	何丹燕	浙江科达检测	13615825460	48002019808240541
验收人员				

2、验收意见修改清单

序号	验收意见	修改情况
对监测单位的要求:		
1	监测单位须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要求进一步完善监测报告表内容及附图附件。	已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要求，完善监测报告表内容及附图附件。
对建设单位的要求:		
1	加强厂区雨污分流工作,加强日常废水处理设施运行维护,做好回用水台账记录及完善回用水计量装置设置,规范排放口设置,确保废水稳定达标排放。	企业已进一步加强厂区雨污分流工作,加强日常废水处理设施运行维护,规范排放口设置,确保废水稳定达标排放。
2	进一步规范危废堆场建设,完善危废堆场标识标牌,做好分区分类,完善危废周知卡及台账记录,及时转移危险固废,严格执行转移联单制度,防止二次污染。进一步加强车间管理,做好设备的维护和隔声、减震措施,确保厂界噪声稳定达标排放。	企业已进一步完善危废堆场标识标牌,做好分区分类,完善危废周知卡及台账记录,及时转移危险固废,严格执行转移联单制度,防止二次污染。进一步加强车间管理,做好设备的维护和隔声、减震措施,确保厂界噪声稳定达标排放。
3	建立长效环保管理制度,加强环境风险防范管理,完善各项应急措施,确保环境安全;按照信息公开要求主动公开企业相关信息。	企业已建立长效环保管理机制,加强员工培训教育,加强环境风险防范管理,配备各项应急措施。并严格按照信息公开要求公开企业相关信息。

第三部分：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中应如实记载的内容包括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以及整改工作情况等，现将建设单位需要说明的具体内容和要求梳理如下：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本项目建设阶段执行了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落实了污染防治措施。项目环评对项目废水、噪声、固废提出来了对应的防治措施，总投资 7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约 32 万元。

1.2 施工简况

本项目新建主体工程、污染防治工程及配套辅助设施，并设立了环保设施建设专用资金。并在施工建设过程中严格实施环境影响报告中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

1.3 验收过程简况

企业于 2021 年 7 月委托杭州孚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台州市椒江永兴喷织有限公司年产 1800 万米牛津布技改项目（先行）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1 年 7 月 22 日通过了台州市生态环境局椒江分局的审批，批文号为台环建（椒）[2021]59 号。2021 年 10 月，企业委托浙江科达检测有限公司对本项目建设内容进行验收工作及

出具验收监测报告，同时企业对内部就环保相关手续及设施进行自查。2021年10月21日~2021年10月22日，浙江科达检测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现场监测。2022年7月1日，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等要求，组织本项目竣工验收，验收组由建设单位、环评单位、工程单位、验收监测单位和专业技术专家等人组成。与会人员踏勘了现场，听取了建设单位及环评单位对该项目基本情况的介绍、工程单位对环保处理设施的介绍、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对环保验收及环保设施监测情况的详细介绍，经认真质询，提出验收结论及后续要求如下：

验收结论

台州市椒江永兴喷织有限公司环保手续完备，基本执行了环保“三同时”要求，主要环保治理设施均已按照环评及审查意见要求建成，建立了各类环保管理制度，废水、噪声监测结果达标，固废处置符合要求，总量符合环评及审查意见要求，验收资料基本齐全。验收工作组认为该项目符合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同意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后续要求：

对监测单位的要求：

1、监测单位须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要求进一步完善监测报告表内容及附图附件。

2、对建设单位的要求：

1、加强厂区雨污分流工作，加强日常废水处理设施运行维护，做好回用水台账记录及完善回用水计量装置设置，规范排放口设置，确保废水稳定达标排放。

2、进一步规范危废堆场建设，完善危废堆场标识标牌，做好分区分类，完善危废周知卡及台账记录，及时转移危险固废，严格执行转移联单制度，防止二次污染。进一步加强车间管理，做好设备的维护和隔声、减震措施，确保厂界噪声稳定达标排放。

3、完善长效的环保管理机制，做好相关环保操作规程、管理制度上墙工作，完善相关标签、标识。加强环境风险防范管理，有效控制风险事故，确保环境安全。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

环境影响报告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主要包括制度措施和配套措施等，现将需要说明的措施内容和要求梳理如下：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 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企业内部环保组织机构，根据环保部门对本项目的要求，本公司将继续加强管理力度，无条件的执行环境保护管理的要求，进一步强化各项管理制度，加强岗前培训，提高每位职工的环保意识，确保环保措施长期稳定有效。

(2) 环境监测计划

企业已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要求制定了污染源自行监测方案，方案具体内容见下表。企业已委托第三方有资质单位定期对废水、噪声等进行监测，根据近期监测结果显示企业废水、噪声排放均达标。

表 1 企业自行监测方案一览表

序号	污染源类别/监测类别	排放口编号/监测点位	排放口名称/监测点位名称	污染物名称	监测设施	手工监测采样方法及个数(2)	手工监测频次(3)
1	废气	厂界		臭气浓度	手工	非连续采样至少4个	1次/半年
2	废气	厂界		氨(氨气)	手工	非连续采样至少4个	1次/半年
3	废气	厂界		硫化氢	手工	非连续采样至少4个	1次/半年
4	废水	DW001	总排口	pH值	手动	瞬时采样至少3个瞬时样	1次/月
5	废水	DW001	总排口	悬浮物	手工	瞬时采样至少3个瞬时样	1次/月
6	废水	DW001	总排口	五日生化需氧量	手工	瞬时采样至少3个瞬时样	1次/月
7	废水	DW001	总排口	化学需氧量	手动	瞬时采样至少3个瞬时样	1次/月
8	废水	DW001	总排口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手动	瞬时采样至少3个瞬时样	1次/半年
9	废水	DW001	总排口	总氮(以N计)	手工	瞬时采样至少3个瞬时样	1次/月
10	废水	DW001	总排口	氨氮(NH ₃ -N)	手动	瞬时采样至少3个瞬时样	1次/月
11	废水	DW001	总排口	总磷(以P计)	手工	瞬时采样至少3个瞬时样	1次/季
12	废水	DW001	总排口	石油类	手工	瞬时采样至少3个瞬时样	1次/月
13	废水	DW003	雨水排放口	悬浮物	手工	瞬时采样至少3个瞬时样	1次/日
14	废水	DW003	雨水排放口	化学需氧量	手工	瞬时采样至少3个瞬时样	1次/日
15	噪声		厂界	噪声	手工		1次/季